

#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梅县分局

梅县环字〔2026〕1号

签发人：黄伟政

##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梅县分局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员会、梅县区人民政府：

2025 年，梅州市生态环境局梅县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决策部署，严格按照《梅县区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 年）》要求，以打造法治型、服务型、效能型机关为目标，将法治建设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深度融合，扎实推进依法行政，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现将我局 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 一、主要举措

### （一）筑牢法治根基，提升执法能力

一是深化思想政治建设。始终坚持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全面落实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定期研究部署法治建设工作。组织全局干部职工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全年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会议 11 次，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二是健全学法培训机制。建立行政执法标准化制度化培训机制，严格落实执法人员年度培训学时要求，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组织开展公共法律知识、业务知识和行政执法技能培训，培训内容涵盖《环境保护法》《大气污染防治法》《水污染防治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执法程序、调查取证、法律文书制作等实务技能。实施“全员学法”计划，组织干部参加广东省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全面增强执法人员的法律素养和业务能力。三是严格执法资格管理。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依托广东省行政执法人员证件管理系统，对全局执法人员实行数字化管理。严格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资格管理制度，未取得行政执法证件的人员一律不得独立从事行政执法工作。今年组织 13 人参加行政执法人员综合法律知识考试培训，全局共有持证执法人员 52 人，执法人员持证上岗率达到 100%。

## （二）规范执法行为，促进公平公正

一是依托广东省生态环境量化监管平台，对辖区内两千余家污染源实施“双随机”抽查，今年以来共出动执法人员 816 人次，检查企业 370 家次，立案 5 宗，作出行政处罚 5 宗，没收违法所得 31.35 万元，相关处罚信息依法公开，形成有力震慑。二是强化闭环监管，统筹推进排污许可管理。通过政策宣传与现场帮扶，完成 89 家工业噪声、固废单位排污许可证重新申领，2025 年共核发排污许可证 49 家，同步指导企业做好登记延续，筑牢合法排污制度基础。三是秉持“依法依规、实事求是”原则，高效调处环境信访案件 345 宗，按时办结率 100%，切实维护群众环境权益。通过执法、许可、信访三环联动，持续构建全链条监管体系，坚定不移守护梅县区绿水青山。四是坚决推进各级环保督察问题整改，致力实现“清仓见底”，以常态长效机制持续巩固整改成效。针对中央环保督察，交办我区的 88 件群众举报案件已全部办结，办结率 100%。反馈意见中涉及我区的 13 项整改任务扎实推进，其中 11 项实际销号任务已完成或上报验收 7 项，其余 4 项正按节点攻坚。在省环保督察层面，转办的 47 宗案件已办结 45 宗，阶段性办结 2 宗，办结率达 95.7%；反馈的 16 项整改任务中，14 项已完成，2 项达时序进度。

## （三）加强综合治理，筑牢安全底线

一是正本清源，筑牢水环境安全。坚持以饮用水源保护为

重点，全面完成 21 个镇级水源地水质监测，除 1 处因地质本底超标外，其余水质全部达标；同步推进保护地划定调整的前期摸排与可行性研究，夯实管理基础。完成重点流域问题排污口整治，聚焦梅江、程江等主干河流，常态化巡查 35 个沿岸排口，建立问题台账，逐项销号，保障考核断面稳定达标。联合农业农村部门，排查 54 家规模化畜禽与水产养殖企业，发出整改通知 4 份，持续推进专项巡察整改，有效削减农业面源污染。二是精准施策，深化蓝天保卫战。扎实推进臭氧污染攻坚，严格落实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全面加强露天焚烧与烟花爆竹禁放监管。同步推进移动源治理，完成 24 家用车大户入户调查，检测车辆 63 台，年度任务超额在望。三是防患未然，严守土壤安全底线。强化土壤污染源头防控与重点企业排查，严防重金属污染；全面推进 11 个农村环境综合整治任务，核查整治疑似黑臭水体，完成 2 处重点建设用地土壤状况调查。严格规范固体废物与危废企业管理，平台申报登记与管理计划备案率均超 93%，动态更新危废产、用、贮台账，加强汛期安全与交叉检查，推动危废管理规范化、常态化。持续抓好核与辐射安全监管，严格履行辐射安全许可证审核程序，排查 35 家核技术利用单位，全面筑牢环境安全防线。

#### （四）优化营商环境，规范涉企执法

一是进一步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严格落实《梅县区

2025 年规范涉企行政执法协同提质增效行动方案》《梅县区规范涉企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实施措施清单》要求，公开征集涉企行政执法突出问题线索，统筹安排入企行政执法检查，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持续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二是落实执法“观察期”制度，按照《梅州市实施执法“观察期”制度工作指引（试行）》要求，深化包容审慎监管的创新举措，为信用良好、违法情节轻微的企业提供自行纠正的“观察期”，期内优先采取教育提醒、劝导示范、警示告诫等柔性执法方式，今年已适用“观察期”制度案件 1 件。

#### （五）深化普法宣传，营造法治氛围

一是坚持以宣传凝聚共识，以行动汇聚合力，持续营造共建美丽家园的浓厚氛围。紧扣“5·22”生物多样性日、“6·5”环境日、“8·15”全国生态日等重要节点，联合多部门及社会组织，在人民广场、乡镇社区、商业广场等场所开展系列主题宣传活动，推动环保理念深入人心。结合创文工作，持续推进环保普法“进社区”，发放宣传资料、环保袋等实物，有效提升公众参与度。二是强化线上线下协同发声，依托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平台拓展宣传覆盖面，积极培育环保社会组织，支持启善志愿者协会申报省级优秀公益项目，联合开展清洁步道、清河净街、环保进校园等实践活动，增强宣传实效。2025 年以来累计开展宣教活动 5 次，发放宣传品 3200 余份。三是落实普法责任制。严格落实

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制定年度普法计划和责任清单，将普法工作融入行政执法全过程。加强法治宣传与责任落实，举办畜禽养殖污染防治专题培训，解读相关法律法规，提升企业环保意识和执法人员监管能力。扎实推进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筛查并上报符合启动条件的案件线索，推动“环境有价、损害担责”理念落地见效，持续筑牢全社会共同参与生态环境保护的行动基础。

## 二、存在的问题和不足

一是执法能力建设仍需加强，部分行政执法人员的专业素养和执法水平仍有待提高，特别是在调查取证、法律适用、文书制作等方面仍存在不规范现象。二是执法队伍力量相对薄弱，专业人才储备不足，尤其是既熟悉法律又精通环保业务的复合型人才短缺，难以完全适应新形势下生态环境执法工作的需要。三是普法宣传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有待增强，形式还不够新颖，吸引力不足，群众对生态环境法律法规的知晓度和认同感有待进一步提升。对企业和管理对象的精准普法不够，部分企业环境守法意识不强，违法行为仍时有发生。

##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着力深化队伍建设，强化人才支撑。强化行政执法人员政治训练和业务培训，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开展更具针对性和实效性的培训，着力培养一批既懂法律又精通环保业务

的复合型人才。坚持以赛代练，组织一线执法人员参加省、市级生态环境执法大练兵，不断强化执法效能、规范执法程序。

（二）着力推进规范执法，强化标准执行。深入开展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专项行动，进一步细化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执法行为的标准和程序。加强行政裁量权基准适用的培训和指导，提高裁量权适用的规范性和一致性。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强化执法全过程记录和法制审核，提升执法文书质量，增强文书说理性。

（三）着力健全协作机制，强化执法合力。完善与公安、检察、审判机关的衔接机制，细化案件移送标准和程序，加强信息共享和案情通报。建立健全跨部门联合执法机制，持续规范涉企行政执法行为，根据上级工作安排，定期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形成执法合力。

（四）着力创新普法模式，强化宣传实效。推进“九五”普法工作，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构建多层次、立体化、全覆盖的普法网络。创新普法方式，更多运用微视频、漫画、以案释法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开展普法宣传。加强对企业和经营管理对象的精准普法，开展“送法入企”活动，提高企业环境守法意识。

（五）着力提升智慧水平，强化科技赋能。进一步深化“粤执法”平台应用，实现执法活动全流程网上管理。加大非现场监管

手段的应用力度，利用在线监控、无人机巡查等科技手段，提高执法效能。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梅县分局

梅县分局

2026年1月4日

抄送：中共梅州市梅县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

梅州市生态环境局梅县分局办公室

2026年1月5日印发